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

宝民〔2022〕10 号　　签发人：姜玮枫

宝山区民政局
关于建立美罗家园保翔苑居民委员会的请示

宝山区人民政府:

罗店镇人民政府以宝罗府函〔2022〕39 号文函告我局，申请建立美罗家园保翔苑居民委员会。

经我局实地调查，美罗家园保翔苑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包含保翔苑和吉翔苑两个小区，两个小区均竣工于 2014 年。居民委

员会的管辖范围：东至蒋茜浜河，南至年吉路，西至陆翔路，北至月罗公路。辖14幢高层住宅，33个楼道，规划户数1410户，现实际入户1368户，3430人。居民委员会办公用房地址：陆翔路3500弄1号，面积201平方米。活动用房共两处，总面积772平方米，地址：陆翔路3500弄1号，面积447平方米；年吉路358弄5号，面积325平方米。小区各项配套设施已基本到位，配备5名居民委员会工作人员。

为了切实加强对新建住宅小区的管理，根据《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规定和《关于完善居民区治理体系加强基层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【沪委办（2014）43号】精神，我局拟同意建立美罗家园保翔苑居民委员会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美罗家园保翔苑居民委员会平面图

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

2022年8月1日

（联系人：谢笑　联系电话：56111999）

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办公室　　2022年8月1日印发

（共印4份）